

我的读书故事

□李华泉

拣尽寒枝不肯栖 寂寞沙洲冷

不经意间已过知天命之年，蓦然回首，来过的，离去的，人也好，物也罢，唯有书一直与我相伴，书，是我一生的朋友；读书，成了我一生的爱好；教书，成了我一生的职业。

记忆中，有孩提时为一本连环画对伙伴的“卑躬屈膝”，也有少年时看《射雕英雄传》的废寝忘食，更有高中时潜心研读汪国真诗时的魂不守舍，但我真正系统地读书，还得从大学时代说起。

进入大学后，最令人开心的事情就是可以肆无忌惮地看书了，原先的“不务正业”一下子成了被鼓励的行为。一直到现在，提起我的母校——泰安师专，我都会心怀感恩。当时我们中文系图书馆据说有40多万册藏书。记得刚领到借书证时，我激动得不知道借什么书好，每人限借4本，我纠结好久，才确定好的向往已久但一直未曾读过的几本。教室里、宿舍里、餐厅里，都是我读书的场所，走到哪里，我必随身携带一本书。看完一本，马上又到图书馆换上一本，似乎手头少一本书，就是吃了很大的亏。我的阅读范围很广泛，古代经典、当代流行，外国的大部头、中国的杂志都是我的“狩猎”目标。雨果的《悲惨世界》、司汤达的《红与黑》、钱钟书的《围城》《管锥编》，还有舒婷的诗，王朔的小说……都是那时候读的。虽然很多时候是蜻蜓点水，“到此一游”，却也不乏一见钟情，见之不忘的书籍，更有不少在一段时间内执着于一本书，看完一遍，再看第二遍、第三遍的经历。多少个周末，舍友们要么去见同学了，要么去爬山了，空荡荡的宿舍里只剩下我孤零零一人，细细地吸收着书中的营养。也就是那时候，我养成了记读书笔记的习惯。可惜，我积攒的厚厚的几大本，后来被洪水冲走了。

从大一下学期开始，我开始有选择地看

书。最初是被老师魅力吸引，比如听汤贵仁教授讲刘禹锡，我会去借阅《唐诗鉴赏词典》；听刘克宽教授讲当代文学，我把《平凡的世界》连续看了两遍。不知不觉中，我开始按照自己的审美去选择阅读的书籍，并深陷其中。一个偶然的机，我读了史铁生的小说《我的遥远的清平湾》，一下子就被散文化的叙事方法、朴实的语言风格所打动。小说以第一人称内聚焦的叙事方法，讲述自己在陕北插队的故事，着力发掘苦难中人性的可爱。也许是书中描写的真实生活打动了从小在农村长大的我的敏感神经，我把这篇小说读了一遍又一遍，直到今日，我依然能够背诵其中很多片段。也就是从那个时候起，我深深地喜欢上了这个用生命去写作的“硬汉子”——史铁生，开始疯狂地去找寻阅读他的作品：《命若琴弦》《插队的故事》《树林里的上帝》……参加工作后，有一次我指导学生阅读了《秋天的怀念》，在我的感染下，整个课堂都笼罩着一层浓浓的哀伤气氛。当读到“我那个有病的儿子和我那个还未成年的女儿……”时，我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，几度哽咽，许多学生也泪眼婆娑。

那一刻，我明白了：我的学生已经初步具备了欣赏文学作品的能力，作为教师，不但自己读书，还要把感受和学生分享，引导学生去读书。

镜里朱颜都变尽 只有丹心难灭

1992年，我被分配到一处偏远的山村中学任语文教师。学校距离县城50公里，全校不过200多名学生，距离最近的商店也有2公里，白天除了上课，我唯一的消遣就是到一个自制篮球架下拍几下球。相比之下，我更喜欢的时间是晚上，因为那时的我才是自由的，可以一个人在单身宿舍里静静地读书。我坐着读、躺着读，困了就随手把书放在床头的桌子上。有时一觉醒来，头顶上的白炽灯发着耀眼的光，周围万籁俱寂，偶尔从远处村庄里传来一两声狗叫声。领到第一个月工资，我就骑了2个多小时自行车，到泰安新华书店把一直心心念念的《唐诗鉴赏词典》《宋词鉴赏词典》《元曲鉴赏辞典》一站式买齐。172元的工资，我一下子就花去了三分之二。不过我很满足，因为从此以后这些工具书就是我的了，可以随时随地翻看了。在教学中，遇到诗词类内容，即使已经烂熟于心，我也会习惯性地去看一下，看看专家们的观点，对照自己的认知。我也会选择自己喜欢的诗词去背诵，我还把以前学过的《古代文学作品选》重新背了一遍，慢慢地也积累了不少。这几年播出的“中国诗词大会”，我每期必看。我有一个愿望：等退休后，如果还有这个节目，我一定要报名参加一次，不为名利，只求为大半生的坚守做一次总结。

最近几年，我更多的是读一些教育教学方面的书，如叶圣陶的《我怎样教语文》，雷夫艾斯奎斯的《第56号教室的奇迹》，苏霍姆林斯基的《给教师的建议》，魏书生的《我这样做老师》，于漪的《点亮生命的灯火》、于永正的《我怎样教语文》等，这些著作虽然不像名著经典那样对人性有深入浅出的分析，却极适合像我这样的老教师：有了一些积累沉淀后，需要自我提高，升华时却又遇到瓶颈，无法

脱出自我的窠臼。正如苏轼所说，执着于“庐山烟雨浙江潮”，历尽艰辛，最终却是“到的还来别无事”，的确需要有智者来为自己指点迷津。在读这些书的时候，我往往结合自己的教学实践，通过感悟，使其言皆若出自吾心，并做了十几万字的笔记。通过读这些书，我不仅完善了自己的知识体系，还对教育理论有了更深刻的理解，有效地提高了自己的教学管理水平。

工作30年来，我大多数时间从事班主任工作，一度自诩经验丰富。在管理学生上，我有两件法宝：一是“威逼+吓唬”，给孩子下马威；二是“利诱+哄骗”，发糖果、戴红花。为了提高学生成绩，我每日和学生们斗智斗勇。2020年9月，我接手了学校一个基础薄弱的班级。一段时间后，我发现我之引以为豪的两件法宝法力不足了，任你“威逼利诱”，学生依然没有提高学习主动性，凡事都消极对待，有一段时间，我殚精竭虑、绞尽脑汁，甚至一度对工作产生了畏惧感，开始怀疑自己。谢天谢地，那个寒假，我读了《第56号教室的奇迹》，完全被全新的教学理念所折服；“基于信任，激发孩子对自身的高要求才是根本！”对照自己以前的教育方式，我很惭愧自己的自以为是，深感是自己的认知降低了孩子们的水准。

从那以后，我试着和学生交流，像雷夫那样给学生制定目标，时时告诫学生“我们还可以做得更好”。渐渐地，我开始感受到了学生的变化：他们每天都会对照目标，每个人都自觉维护集体荣誉。在运动会时，有的学生找到了自信；在学雷锋表彰会上，有的学生第一次登上了领奖台，整个班级展现出前所未有的活力和凝聚力，囊括了那一学年学校里几乎所有比赛的优胜，小升初考试成绩也大幅提高。

通过这件事，我有了更深的感受：教育博大精深，作为一名教师，即使是授教经验丰富的教师，也应该广泛吸收他人的经验成果，阅读相关书籍是最快捷的方式。教书，我一直是个学生；读书，我始终在路上。

后记 >>>

40年过去了，当年那个每周背着60张煎饼，步行15公里去上学的少年已经两鬓斑白，他的学生已遍布天下。当形形色色的电子产品充斥着我们的生活，朗朗的读书声已经与我们的世界越来越远时；当人们都沉浸在抖音、快手，热衷于直播时，他就像梭罗远离城市隐居于瓦尔登湖畔，与这个读屏的时代保持着一段距离。他知道，书是他最难以割舍的朋友，是他生活的一部分，过去是，现在是，以后还是。因为他明白，人生没有白读的书，你触碰的那些文字会不知不觉地帮你认识这个世界，会悄悄地帮你擦去脸上的肤浅与无知。正如罗曼·罗兰的名言：“没有人为读书而读书，都是在读书的过程中发现自己，或检讨自己，提升自己！”

（作者单位：泰安市岱岳区下港中心小学）

